

江苏三房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停牌前股票价格波动未达到“128 号文”第五条

相关标准的说明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证监公司字[2007]128 号）的相关规定，江苏三房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房巷”、“本公司”）董事会关于停牌前股票波动情况说明如下：

本公司股票在停牌前 20 个交易日期间股价涨跌幅情况，以及同期上证 A 指（000002）、申万纺织服装指数（801130）的涨跌幅情况自查、比较、说明如下：

日期	上市公司 A 股股价（元/股）	上证 A 指（点） （000002）	申万纺织服装指数（点） （801130）
2019/3/21 （开盘价）	3.48	3,240.77	2,203.28
2019/4/18 （收盘价）	3.85	3,404.30	2,312.92
涨跌幅	10.63%	5.05%	4.98%

三房巷 A 股股价在上述期间内上涨幅度为 10.63%，扣除上证 A 指上涨 5.05% 因素后，波动幅度为 5.58%；扣除申万纺织服装指数上涨 4.98% 因素后，波动幅度为 5.65%。

综上，经核查，剔除上证 A 指、申万纺织服装指数影响后，三房巷本次股票停牌前 20 个交易日内累计涨跌幅未超过 20%，未达到《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证监公司字[2007]128 号）第五条规定的相关标准。

特此说明。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江苏三房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停牌前股票价格波动未达到“128 号文”第五条相关标准的说明》之盖章页）

江苏三房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5 月 7 日